

曾经屡次忆起儿时在故乡所
吃的蔬果：菱角、罗汉豆、
茭白、香瓜。凡这些……都曾
是使我思乡的蛊惑。

——鲁迅

现代文学经典文库

鲁迅散文全集

鲁迅 著



湖北长江出版集团
长江文艺出版社



现代文学经典文库

xiandaiwenxuejingdianwenku

鲁迅散文全集

鲁迅著

长江文艺出版社

新出图证(鄂)字 03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鲁迅散文全集/鲁迅 著

武汉:长江文艺出版社,2009.9

(现代文学经典文库)

ISBN 978-7-5354-4145-4

I. 鲁… II. 鲁… III. 鲁迅散文—全集 IV. I210.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128237 号

责任编辑:田扬帆

责任校对:陈 琪

封面设计:徐慧芳

责任印制:左 怡 邱 莉

出版: 湖北长江出版集团
长江文艺出版社

地址:武汉市雄楚大街 268 号
邮编:430070

发行:长江文艺出版社(电话:87679362 87679361 传真:87679300)

<http://www.cjlap.com>

E-mail: cjlap2004@hotmail.com

印刷:武汉明天印务有限公司

开本:880 毫米×1230 毫米 1/32 印张:13.875 插页:1

版次:2009 年 9 月第 1 版 2009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字数:350 千字 印数:1—8000 册

定价:25.00 元

版权所有,盗版必究(举报电话:87679308 87679310)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鲁迅像

前 言

鲁迅先生一生创作了两部散文集，《朝花夕拾》和《野草》。这是公认的。从情感和诗性的意义上说，还应该算上《两地书》。这是一册特殊的文本，它记录了鲁迅先生和他的女学生许广平从相敬到相知的心灵历程。

《朝花夕拾》作于一九二六年，共十篇，前五篇写于北京，后五篇写于厦门。最初以“旧事重提”为总题目陆续发表于《莽原》半月刊。一九二七年，鲁迅在广州重新编订，添写《小引》《后记》，并改名为《朝花夕拾》，是了解与研究鲁迅早期生活、思想和当时社会风貌的重要艺术文献。十篇中《阿长与山海经》《二十孝图》《五猖会》《无常》《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父亲的病》六篇，为回忆童年生活，让读者看到先生故乡民俗风情，也见到当时人心世道。《琐忆》《藤野先生》《范爱农》乃人生怀念文字。藤野是一位正直、热诚的日本学者，范爱农是一个在黑暗中，抑郁、愤懑的爱国青年，《琐忆》忆的则是，作者自己为寻“另一类的人们”所经历的艰难和热望。

《野草》严格地说为—部散文诗集，创作于一

九二四年到一九二六年北洋军阀时期的北京，共二十三篇，一九二七年七月由北京北新书店初版。中国自近代以来，无数有志之士一直都在探求救国救民的真理与道路，但一路走得异常艰难，而北洋军阀时期这艰难尤其沉重，《野草》其压抑和激愤，甚而隐晦的文字，可见当时的环境和鲁迅先生的心情。在思想艺术上用鲁迅先生自己的话说是，“我的那一本《野草》技术上并不算坏，但心情太颓唐了”，但惟其如此，他给中国文学留下了一束艺术奇葩。

《两地书》为鲁迅与许广平的书信集，最初于一九三四年四月由上海青光书局出版。书信集分三辑，第一辑为北京（一九二五年三月至七月），第二辑是厦门——广州（一九二六年九月至一九二七年一月），第三辑是北平——上海（一九二九年五月至六月）。对《两地书》鲁迅自己评说是，没有死呀活呀的热情，也没有花呀月呀的佳句，文字更是信笔写来，内容也无非学校风潮、本身情况、饭菜好坏、天气阴晴，但却让读者看到另一种风范，另一种人格。

目 录

前 言	1
-----------	---

朝花夕拾

小引	3
狗·猫·鼠	6
阿长与《山海经》	16
《二十四孝图》	23
五猖会	32
无常	37
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	46
父亲的病	51
琐记	57
藤野先生	67
范爱农	74
后记	83

野 草

题辞	101
秋夜	104
影的告别	107
求乞者	109

我的失恋·····	111
复仇·····	114
复仇（其二）·····	116
希望·····	119
雪·····	122
风筝·····	124
好的故事·····	127
过客·····	130
死火·····	136
狗的驳诘·····	139
失掉的好地狱·····	140
墓碣文·····	143
颓败线的颤动·····	145
立论·····	148
死后·····	150
这样的战士·····	154
聪明人和傻子和奴才·····	156
腊叶·····	159
淡淡的血痕中·····	161
一觉·····	163

两地书

序言·····	169
第一集 北京（一九二五年三月至七月）·····	174
第二集 厦门——广州（一九二六年九月至一九二七年一月） ·····	255
第三集 北平——上海（一九二九年五月至六月）·····	406

朝花夕拾

小 引^①

我常想在纷扰中寻出一点闲静来，然而委实不容易。目前是这么离奇，心里是这么芜杂。一个人做到只剩了回忆的时候，生涯大概总要算是无聊了罢，但有时竟会连回忆也没有。中国的做文章有轨范^②，世事也仍然是螺旋^③。前几天我离开中山大学的时候，便想起四个月以前的离开厦门大学；听到飞机在头上鸣叫，竟记得了一年前在北京城上日日旋绕的飞机^④。我那时还做了一篇短文，叫做《一觉》^⑤。现在是，连这“一觉”也没有了。

广州的天气热得真早，夕阳从西窗射入，逼得人只能勉强穿一件单衣。书桌上的一盆“水横枝”^⑥，是我先前没有见过的：就是一段树，只要浸在水中，枝叶便青葱得可爱。看看绿叶，编编旧稿，总算也在做一点事。做着这等事，真是虽生之日，犹死之年，很可以驱除炎热的。

前天，已将《野草》^⑦编定了；这回便轮到陆续载在《莽原》^⑧上的《旧事重提》，我还替他改了一个名称：《朝花夕拾》。带露折花，色香自然要好得多，但是我不能够。便是现在心目中的离奇和芜杂，我也还不能使他即刻幻化，转成离奇和芜杂的文章。或者，他日仰看流云时，会在我的眼前一闪烁罢。

我有一时，曾经屡次忆起儿时在故乡所吃的蔬果：菱角、罗汉豆、茭白、香瓜。凡这些，都是极其鲜美可口的；都曾是使我思乡的蛊惑^⑨。后来，我在久别之后尝到了，也不过如此；惟独

在记忆上，还有旧来的意味存留。他们也许要哄骗我一生，使我时时反顾。

这十篇就是从记忆中抄出来的，与实际内容或有些不同，然而我现在只记得是这样。文体大概很杂乱，因为是或作或辍，经了九个月之多。环境也不一：前两篇写于北京寓所^⑧的东壁下；中三篇是流离中^⑪所作，地方是医院和木匠房；后五篇却在厦门大学的图书馆的楼上，已经是被学者们^⑩挤出集团之后了。

一九二七年五月一日，鲁迅于广州白云楼记。

注释

①小引 本篇最初发表于一九二七年五月二十五日北京《莽原》半月刊第二卷第十期。

②轨范 行动所遵循的标准。

③螺旋 像螺蛳壳纹理的曲线形；亦指机械名。这里形容世事的纷扰，也指作者内心的芜杂。

④一年前在北京城上日日旋绕的飞机 一九二六年四月，驻守在北京的冯玉祥的国民军和奉系军阀张作霖、李景林所部作战期间，奉军飞机曾多次飞临北京城进行轰炸。

⑤《一觉》 最初发表于北京《语丝》周刊第七十五期（一九二六年四月十九日），后收入散文诗集《野草》。

⑥“水横枝” 别名梔子。生长在地上，开白花，很香。在广州等南方暖和地区，截取一段，浸植于水钵中，可作盆景。

⑦《野草》 鲁迅的散文诗集。1927年7月由北京北新书局初版，列为作者所编的《乌合丛书》之一。

⑧《莽原》 鲁迅在北京编辑的文艺刊物。先为周刊，出版三十二期，后改为月刊，出版四十八期。

⑨蛊惑 毒害；迷惑。也作鼓惑。

⑩北京寓所 指作者在北京阜成门内西三条胡同二十一号的寓所。现为鲁迅博物馆的一部分。

⑪流离中 一九二六年“三·一八惨案”后，北洋军阀政府曾拟通缉当

时北京文化界人士李达等五十人（参见《而已集·大公报》），作者因此曾先后就居山本医院、德国医院、法国医院等处。在德国医院时因病房住满而被退住进一间才医房。

⑫**学者们** 指当时在厦门大学任教的顾颉刚等人。

狗·猫·鼠^①

从去年起，仿佛听得有人说我是仇猫的。那根据自然是在我的那一篇《兔和猫》^②；这是自画招供，当然无话可说，——但倒也毫不介意。一到今年，我可很有点担心了。我是常不免于弄弄笔墨的，写了下来，印了出去，对于有些人似乎总是搔着痒处的时候少，碰着痛处的时候多。万一不谨，甚而至于得罪了名人或名教授，或者更甚而至于得罪了“负有指导青年责任的前辈”^③之流，可就危险已极。为什么呢？因为这些大脚色是“不好惹”^④的。怎地“不好惹”呢？就是怕要浑身发热^⑤之后，做一封信登在报纸上，广告道：“看哪！狗不是仇猫的么？鲁迅先生却自己承认是仇猫的，而他还说要打‘落水狗’！”^⑥这“逻辑”的奥义，即在用我的话，来证明我倒是狗，于是而凡有言说，全都根本推翻，即使我说二二得四，三三见九，也没有一字不错。这些既然都错，则绅士口头的二二得七，三三见千等等，自然就不错了。

我于是就间或留心着查考它们成仇的“动机”。这也并非敢妄学现下的学者以动机来褒贬作品^⑦的那些时髦，不过想给自己预先洗刷洗刷。据我想，这在动物心理学家，是用不着费什么力气的，可惜我没有这学问。后来，在覃哈特^⑧博士（Dr. O. Dähnhardt）的《自然史底国民童话》里，总算发见了那原因了。据说，是这么一回事：动物们因为要商议要事，开了一个会议，

鸟、鱼、兽都齐集了，单是缺了象。大会议定，派伙计去迎接它，拈到了当这差使的阍的就是狗。“我怎么找到那象呢？我没有见过它，也和它不认识。”它问。“那容易，”大众说，“它是驼背的。”狗去了，遇见一匹猫，立刻弓起脊梁来，它便招待，同行，将弓着脊梁的猫介绍给大家道：“象在这里！”但是大家都嗤笑它了。从此以后，狗和猫便成了仇家。

日耳曼人^⑨走出森林虽然还不很久，学术文艺却已经很可观，便是书籍的装潢，玩具的工致，也无不令人心爱。独有这一篇童话却实在不漂亮；结怨也结得没有意思。猫的弓起脊梁，并不是希图冒充，故意摆架子的，其咎却在狗的自己没眼力。然而原因也总可以算作一个原因。我的仇猫，是和这大大两样的。

其实人禽之辨，本不必这样严。在动物界，虽然并不如古人所幻想的那样舒适自由，可是噜苏做作的事总比人间少。它们适性任情，对就对，错就错，不说一句分辩话。虫蛆也许是不干净的，但它们并没有自鸣清高；鸷禽猛兽以较弱的动物为饵，不妨说是凶残的罢，但它们从来就没有竖过“公理”“正义”^⑩的旗子，使牺牲者直到被吃的时候为止，还是一味佩服赞叹它们。人呢，能直立了，自然是一大进步；能说话了，自然又是一大进步；能写字作文了，自然又是一大进步。然而也就堕落，因为那时也开始了说空话。说空话尚无不可，甚至于连自己也不知道说着违心之论，则对于只能嗥叫的动物，实在免不得“颜厚有忸怩”^⑪。假使真有一位一视同仁的造物主^⑫，高高在上，那么，对于人类的这些小聪明，也许倒以为多事，正如我们在万生园^⑬里，看见猴子翻筋斗，母象请安；虽然往往破颜一笑，但同时也觉得不舒服，甚至于感到悲哀，以为这些多余的聪明，倒不如没有的好罢。然而，既经为人，便也只好“党同伐异”^⑭，学着人们的说话，随俗来谈一谈，——辩一辩了。

现在说起我仇猫的原因来，自己觉得是理由充足，而且光明

正大的。一，它的性情就和别的猛兽不同，凡捕食雀鼠，总不肯一口咬死，定要尽情玩弄，放走，又捉住，捉住，又放走，直待自己玩厌了，这才吃下去，颇与人们的幸灾乐祸，慢慢地折磨弱者的坏脾气相同。二，它不是和狮虎同族^⑮的么？可是有这么一副媚态！但这也许是限于天分之故罢，假使它的身材比现在大十倍，那就真不知道它所取的是怎么一种态度。然而，这些口实，仿佛又是现在提起笔来的时候添出来的，虽然也像是当时涌上心来的理由。要说得可靠一点，或者倒不如说不过因为它们配合时候的嗥叫，手续竟有这么繁重，闹得别人心烦，尤其是夜间要看书，睡觉的时候。当这些时候，我便要利用长竹竿去攻击它们。狗们在大道上配合时，常有闲汉拿了木棍痛打；我曾见大勃吕该尔^⑯（P. Bruegeld. Ä.）的一张铜版画 *Allegorieder Wollust* 上，也画着这回事，可见这样的举动，是中外古今一致的。自从那执拗的奥国学者弗罗特^⑰（S. Freud）提倡了精神分析说——Psychoanalysis，听说章士钊^⑱先生是译作“心解”的，虽然简古，可是实在难解得很——以来，我们的名人名教授也颇有隐隐约约，检来应用的了，这些事便不免又要归宿到性欲上去。打狗的事我不管，至于我的打猫，却只因为它们嚷嚷，此外并无恶意，我自信我的嫉妒心还没有这么博大，当现下“动辄获咎”之秋，这是不可不预先声明的。例如人们当配合之前，也很有些手续，新的是写情书，少则一束，多则一捆；旧的是什么“问名”“纳采”^⑲，磕头作揖，去年海昌蒋氏在北京举行婚礼，拜来拜去，就十足拜了三天，还印有一本红面子的《婚礼节文》，《序论》里大发议论道：“平心论之，既名为礼，当必繁重。专图简易，何用礼为？……然则世之有志于礼者，可以兴矣！不可退居于礼所不下之庶人矣！”然而我毫不生气，这是因为无须我到场；因此也可见我的仇猫，理由实在简简单单，只为了它们在我的耳朵边尽嚷的缘故。人们的各种礼式，局外人可以不见不闻，我就满不管，

但如果当我正要看书或睡觉的时候，有人来勒令朗诵情书，奉陪作揖，那是为自卫起见，还要用长竹竿来抵御的。还有，平素不大交往的人，忽而寄给我一个红帖子，上面印着“为舍妹出阁”，“小儿完姻”，“敬请观礼”或“阖第光临”这些含有“阴险的暗示”^②的句子，使我不化钱便总觉得有些过意不去的，我也不十分高兴。

但是，这都是近时的话。再一回忆，我的仇猫却远在能够说出这些理由之前，也许是还在十岁上下的时候了。至今还分明记得，那原因是极其简单的：只因为它吃老鼠，——吃了我饲养着的可爱的小小的隐鼠^③。

听说西洋是不很喜欢黑猫的，不知道可确；但 Edgar Allan Poe^④的小说里的黑猫，却实在有点骇人。日本的猫善于成精，传说中的“猫婆”^⑤，那食人的惨酷确是更可怕。中国古时候虽然曾有“猫鬼”^⑥，近来却很少听到猫兴妖作怪，似乎古法已经失传，老实起来了。只是我在童年，总觉得它有点妖气，没有什么好感。那是一个我的幼时的夏夜，我躺在一株大桂树下的小板桌上乘凉，祖母摇着芭蕉扇坐在桌旁，给我猜谜，讲古事。忽然，桂树上沙沙地有趾爪的爬搔声，一对闪闪的眼睛在暗中随声而下，使我吃惊，也将祖母讲着的话打断，另讲猫的故事了——

“你知道么？猫是老虎的先生。”她说。“小孩子怎么会知道呢，猫是老虎的师父。老虎本来是什么也不会的，就投到猫的门下。猫就教给它扑的方法，捉的方法，吃的方法，像自己的捉老鼠一样。这些教完了；老虎想，本领都学到了，谁也比不过它了，只有老师的猫还比自己强，要是杀掉猫，自己便是最强的脚色了。它打定主意，就上前去扑猫。猫是早知道它的来意的，一跳，便上了树，老虎却只能眼睁睁地在树下蹲着。它还没有将一切本领传授完，还没有教给它上树。”

这是侥幸的，我想，幸而老虎很性急，否则从桂树上就会爬